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995)

擬發行公司債券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4年6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擬發行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的公司債券，並提交有關決議案供股東於股東大會上考慮及批准。

本公告乃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規定而發出。

擬發行公司債券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4年6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擬發行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的公司債券(「本次公司債券」)，並提交有關決議案供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考慮及批准。

擬發行公司債券的說明及詳情如下：

一. 關於本公司符合發行公司債券條件的說明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以及《公司債券發行與交易管理辦法》等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規定，本公司符合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相關政策以及法律、法規規定的條件與要求，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的資格。

二. 本次發行概況

為滿足本公司經營和業務發展的需要，進一步拓寬融資管道，降低融資成本，本公司擬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發行方案具體如下：

(一) 本次公司債券的發行規模

本次公司債券的發行規模為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含50億元)，最終註冊規模以公司債券發行主體收到的同意註冊許可文件所載明的額度為準，具體發行規模根據本公司資金需求情況和發行時的市場情況，在上述範圍內確定。

(二) 本次公司債券的發行方式

本次公司債券採用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的方式，在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稱「中國證監會」)註冊後可以一次或分期形式發行。具體發行方式將根據相關規定及市場情況確定。

(三) 本次公司債券的期限及品種

本次公司債券期限不超過5年(含5年)，可以為單一期限品種，也可以為多種期限的混合品種。具體期限構成和各期限品種的規模根據相關規定及市場情況確定。

(四) 本次公司債券的票面金額、發行價格和票面利率

本次公司債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價發行。本次公司債券的票面利率根據市場詢價結果，由本公司與主承銷商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及詢價結果協商確定。

(五) 本次公司債券募集資金用途

本次公司債券募集資金用途包括但不限於項目建設、股權出資、償還公司債務和補充營運資金等。具體募集資金用途根據本公司資金需求情況和本公司債務結構確定。

(六) 本次公司債券擔保安排

本次公司債券無擔保。

(七) 本次公司債券的償債保障措施

本公司承諾在出現預計不能按期償付本次公司債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償付債券本息情形時，根據相關法律法規要求採取相應的償債保障措施。償債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1. 不向股東分配利潤；
2. 暫緩重大對外投資、收購兼併等資本性支出項目的實施；
3. 調減或停發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工資和獎金；
4. 公司主要責任人不得調離。

(八) 本次公司債券的發行對象

本次公司債券的發行對象為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規定的專業投資者。

(九) 本次公司債券的上市安排

在滿足上市條件的前提下，本公司將申請本次公司債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十) 本次決議的有效期

除上述第(五)項(本次公司債券募集資金用途)在本次公司債券存續期間持續有效外，關於本次發行事宜的決議的有效期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本次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獲得註冊之日後滿24個月止。

為使發行公司債券能夠順利實施，董事會將提請本公司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具體辦理本次發行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1. 依據國家法律、法規及證券監管部門的有關規定和本公司股東大會決議，確定本次公司債券發行方案的具體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本次公司債券的具體發行規模、發行方式、債券期限、具體募集資金用途、債券利率或其確定方式、發行時機、評級安排、還本付息的期限及方式、是否設置回售條款或贖回條款以及其他本次公司債券發行方案相關的一切事宜；
2. 如國家法律法規或監管部門的政策發生變化或市場條件發生變化，除涉及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必須由本公司股東大會重新決定的事項外，可依據監管部門的意見(如有)對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具體方案等相關事項作適當調整或根據實際情況決定是否繼續開展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工作；
3. 就本次公司債券的申報、發行和交易流通作出所有必要和附帶的行動及步驟，包括但不限於代表本公司向相關監管機構申請辦理申報、發行和交易流通相關的審批、登記、備案、註冊等手續，制定、修訂、簽署、執行與申報、發行和交易流通相關的所有必要的協議和法律文件，履行資訊披露義務，以及辦理其他與申報、發行和交易流通有關的任何具體事項及簽署所有所需文件；

4. 負責辦理與本次公司債券的發行及交易流通有關的事宜；
5. 採取所有必要的行動，決定或辦理其他與本次公司債券發行及上市相關的其他一切事宜；
6. 以上授權有效期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上述授權事項辦理完畢之日止。

本公司將適時將載有上述發行詳情及股東大會通告的通函發出予股東。

擬發行公司債券可能會或不會進行，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忠成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24年6月28日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汪小文(主席)、余泳、陳季平及吳長明；非執行董事楊旭東及杜漸；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章劍平、盧太平及趙建莉。

本公告原以中文編製。中英文版如有歧異，概以中文版為準。